

中学生读写辅导丛书



九十年代写与

事

黄志伟 主编

精短散文评析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 中学生读写辅导丛书 •

# 九十年代写事精短散文评析

黄志伟 主编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京)新登字 160 号

图书在版目(CIP)数据

九十年代写事精短散文评析/黄志伟主编. —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4. 10

(中学生读写辅导丛书)

ISBN 7-303-03666-0

I . 九… II . 黄… III . ①中学-语文课-教学参考资料②散文-中国当代-选集 IV . ①G634. 3②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4)第 13717 号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100875 北京新街口外大街 19 号)

北京师范大学印刷厂印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787×1092 印张: 6. 875 字数: 150 千字

1994 年 11 月北京第 1 版 1994 年 1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 100 册

定价: 5. 50 元

# 《中学生读写辅导丛书》编委会

主编 黄志伟

编委 李务旺 范召辉

汪洪沅 黄志伟

## 前　　言

我们一生中，需要学习、工作和娱乐，这些都是“事”；人与人之间，有时需要一起生活，共同建设，互相帮助，这些也都是“事”。所以，“事”的含义是非常广泛的。我们写文章总离不开要写事，因为“事”是文章的重要材料，特别是记叙文，不写事是不可思议的。前边已说过，事是人做的，因此写事又离不开写人。就一篇短的记叙文来说，如果以人为中心，写的一些事为了表现人物的思想性格，那就是以写人为主的文章；如果以事为中心，写的一些人为了表现这事的思想意义，那就是以写事为主的文章。

本书选了 60 篇以写事为主的精短散文。我们把这些短文大致分为三类：生活故事 30 篇，重大事情 20 篇，群众场面 10 篇。这些短文选自近年来一些报刊登载过的，其中近一半是获奖作品。也和《九十年代写人精短散文评析》一样，我们对每篇文章的内容和写作特点都做了简略的评析，以供读者自学。

本书所选文章题材新颖，技巧圆熟，确实是中学生提高读写能力的良师益友。本书还可供中学语文教

师教学参考，教师可从中选文，或作为语文补充教材，或作为作文讲评的范文。社会青年如有志于提高自己的语文水平，也可阅读本书。

1994年1月

# 目 录

## 前 言

### 生 活 故 事

第一本课外书 .....	徐开垒 (2)
童年的一个雪天 .....	华 夏 (6)
在月光下砌座小塔 .....	[泰国]梦 莉 (10)
地 瓜 .....	郭 风 (13)
扳蘑菇 .....	杨吉玲 (16)
包 谷 .....	里 遥 (20)
山珍珠 .....	张惠芳 (24)
难忘珍惜情 .....	思 齐 (28)
苦涩的柿子 .....	刘奔波 (31)
一双老牛皮鞋 .....	李德复 (35)
窟 穴 .....	和 谷 (38)
黄土塬上的破窑洞 .....	叶延滨 (41)
旅 杖 .....	端木蕻良 (45)
音乐和我 .....	白 桦 (49)
酉河渡口 .....	彭鸽子 (53)
美丽的空白 .....	杨学贵 (56)
鸟 趣 .....	杨晓芸 (60)
夜宿白帝村 .....	汪黔初 (63)

小渔村童话	吕纯晖	(66)
山村除夕夜	姚昌宗	(70)
成都茶馆记	杨景民	(72)
隐蔽的街市	刘为民	(76)
背着眼睛的儿女们	秦岭云	(80)
左邻右舍	刘戎声	(83)
无 题	金 筏	(85)
不敢下镭池	伍松乔	(88)
一片“落叶”	符加雷	(93)
暖 晴	韩晓征	(95)
悠悠瑶女情	冯 菊	(99)
啊,鼓岭!	钟 翰	(103)

### 重 大 事 情

“四周山响虎门风”	秦 牧	(108)
故乡的风采	冰 心	(111)
立体的魅力	李 桦	(115)
有缘是陶都	杨国民	(118)
长江之光	陶大钊	(121)
三峡上,即将迁徙的小镇	吴 强	(125)
沅江上建起了大桥群	邓宏顺	(128)
为了母亲河的欢颜	思 思	(131)
重访北竹岛	刘白羽	(135)
深圳试飞	李兰妮	(139)
人自家乡来	孙友田	(142)
牛皮菜	吴恭让	(146)

重返佃户村	章永顺	(150)
不只是田园诗	夏长雪	(153)
傣家儿女闯世界	黄尧	(156)
大水之后访无锡	海笑	(159)
高脚屋记	黄传会	(162)
南海镇锁	李皓冰 徐文实 杨树熙	(166)
秋风明月西华厅	周明	(169)
访日散记	姚雪垠	(173)

### 群众场面

激动的土地	刘成章	(178)
丹青歌雨	熊育群	(181)
庆羌年	毋碧芳	(184)
基诺山篝火	温暖	(187)
相聚在北京		
——亚运会开幕式大型团体操速写	褚欣喜	(191)
趵突泉复喷记	邢景文	(194)
群山的记忆	赵建全	(197)
高栏港放歌	柯原	(200)
自行车变奏曲	杨洪凡	(203)
走,看跳舞去	李福德	(206)

## 生活故事

人生存在这个世界上，物质生活有衣食住行等等，精神生活有读写歌舞等等，这中间需要体力劳动，也需要脑力劳动。总之，人的日常生活并不单调乏味，而是丰富多彩。日常生活中所发生的事情，总是受社会环境影响的，因此，把日常生活中有意义的事情写成生活故事，就能反映社会某个侧面，就能给人以教育和启迪。有些精短散文，往往就是从平常的生活小事中，发掘不平常的社会意义，所谓以小见大，正是这个道理。杜埃曾指出秦牧散文的特点是：“作者对事物的观察，常常着眼于平凡的东西，一点一滴的东西，从这里发掘，探索它们的不平凡。‘平凡的东西，常常就是最崇高最宝贵的东西’。生活中司空见惯、习以为常的事物，在科学家和艺术家眼中常常体现出伟大的生活真理或某种积极的社会意义。”这评论是对的，我们应向秦牧同志学习。

中学生练习写记叙文，也大多是写自己周围环境中发生的生活故事。在构思时，如能恰当选择材料，注意发掘思想意义，那么就能写出好作文来。

这里选的30篇精短散文，内容都是反映各个方面的生活故事，特供大家学习和借鉴。

# 第一本课外书

徐开垒

我出生在宁波城里。在我 10 岁的那年夏天，有一日下午，家里来了个客人，他是我祖父的老朋友，据说在清朝末年中过举人，名字叫做陈蓉馆。他进门后大概与我祖父谈了一个多钟头，我祖父就把他送了出来。在院子里，客人见了我，摸着我的头说：“你是开垒么？很好，过了暑假，你就是‘翰香’的学生了！”

“翰香”是宁波当年有名的一家小学。陈蓉馆就是这家小学的校长。那时我刚从家里附近一所设备简陋的小学读完二年级，祖父希望我更好上进，就拜托陈校长把我招收进翰香小学读三年级。

那时正是 30 年代初期，白话文已经开始流行，但翰香小学的语文课（那时叫国文课），仍坚持读古文。而且语文教师虞先生不顾我祖父与校长有没有交情，天天逼着我背书，这很使我苦恼。倒是公民课那个名叫沈宁龄的青年女教师，她上课不用课本，更不叫我背书，她只在每节课上，给我们讲故事，却使我很感兴趣。

沈老师的故事很多，给我印象最深的是《少年笔耕》，虽然现在已相隔半个多世纪，但至今竟没有忘记。那时我们上课秩序并不很好，但在老师讲这个故事时，屋子里却安静极了。沈宁龄先生年纪轻，教书经验不多，讲故事却口齿清楚，她说那个名叫“叙利亚”的小学五年级学生，发觉他父亲为

了维持一家生活，每晚在家里为一家杂志社写寄订户的信封，总是写到深更半夜，疲劳不堪，以致父亲越来越显得衰老了。叙利亚为了减轻父亲的负担，每晚等着父亲工毕上床睡觉，自己就偷偷地按着笔迹为父亲代劳。日子一天天过去，父亲发觉自己的工作事半功倍，感到高兴；而对叙利亚在白天总是没精打采，甚至在复习功课时也要打瞌睡，他就感到忿怒，终于叱骂起叙利亚来。……我们听老师讲故事，听到这里就哭起来。故事里的叙利亚受委曲，我们心里很难过。当老师讲到叙利亚的父亲终于在一天深夜，发觉叙利亚的“秘密行动”时，他站在正在灯下紧张地抄写信封的叙利亚背后，恍然大悟，终于抱住叙利亚激动地喊着：“明白了，明白了，我真对不起你啊！”……我们像亲自听到叙利亚父亲在自己身边喊叫着一样，不觉深深地透了一口气，我们全为这个生动的故事感动了！

隔了几天，沈老师又为我们讲了个《六千哩寻母》的故事。讲的是意大利一个工人家庭的 13 岁孩子，怎样历尽千辛万苦，到南美洲寻找自己的母亲。这个故事很长，老师讲了几天，才把它讲完。但是我们并没有因为这样长而觉得厌倦；相反，我们自始至终，全神贯注地把它听完了。

后来在语文课，我背古文，逐渐成为一种习惯，已不像先前那样感到苦恼了，阅读能力和作文成绩，也有所进展。语文课老师还给我们讲《三国演义》，这个历史长篇故事也同样吸引了我。但正当我想自己动手翻阅《三国演义》时，公民课的沈老师却抢先一步，向我们介绍了一本叫《爱的教育》的课外书。

全班同学几乎没有一个不接受老师的推荐，大家都买了

这本《爱的教育》。我也是其中一个。我从老师的手里接过我一生中的第一本课外书。我回到家中就开始翻阅，这才发觉原来老师讲的《少年笔耕》与《六千哩寻母》的故事，都是从这里发掘出来的。我先把这两个故事看了一遍，因为原来听过，对我这个初次看课外书的少年人，读起来更为顺当。这也许正是我读书的第一个经验吧。半个世纪以后我还能记得这两个故事的大概，也许也正是它们先入为主地首先占领了我的心灵，而且是先让我听，然后又让我读，经过两个步骤，它们才终于把我的心紧紧抓住了。应该说，这两个故事教育了我，它教我应该怎样爱，爱自己的亲人，爱自己的祖国。爱，是任何事物都无与伦比的。

我在翰香小学三年级和同学们一起读了这第一本课外书，我们课堂里的秩序一天比一天好起来。“爱”增加了相互间的关心。不幸的是就在这一年，我们的老校长陈蓉馆先生因患盲肠炎去世了！30几个教师和700多个同学，想到老校长和蔼可亲，热心办学，心里都很悲伤。大家都在左臂上戴上黑纱。陈校长在他去世前几个月，还曾邀请了当时全国著名的教育家蔡元培、马寅初、穆藕初三人一起到学校里来讲演过。他们所主张的“教育救国”，很得到校长的支持。他们认为一个国家要兴旺发达，既要办实业，又要办教育；而只有教育好孩子爱父母、爱家庭、爱师长、爱学校，才能爱家乡、爱国家。这些思想曾经深深植根在我们心里，如果不是几年后日本帝国主义出兵侵略我们，我们也许会永远想得这样单纯。

现在，时隔50多年，我当时读过的那本《爱的教育》，早已不知丢到哪里去了。虽然书中某些故事情节至今记忆犹新，

但是总的说来，它的影子早已在我的记忆王国里逐渐消退了。7年前一个静寂的黄昏，我在上海书店看书，忽然发现书架上有几本崭新的《爱的教育》，我一时真有故友重逢的感觉，惊喜不可名状，连忙取出一本细细阅读，原来它真是50多年前我的第一本课外书，书是上海书店根据解放前开明书店版本重印的。作者是意大利作家亚米契斯，译者是我所敬佩的开明书店前辈编辑夏丏尊，他在译者序文中说：“这书给我以卢梭《爱弥尔》、裴斯泰洛齐《醉人之妻》以上的感动。”这次我买回来重读，我好像又回到半个多世纪以前的小学三年级生活里去了。我不知那个为我们讲述《少年笔耕》和《六千哩寻母》故事的沈宁龄先生是否还活着，要是她还健在，该有70多岁了。我把书掩上，我好像又回到故乡宁波，看到我的小同学们背着书包来到学校里，在老师面前鞠躬，在课堂里背书，听老师讲故事，又相约到正在病假中的同学家中探访、慰问。……

爱，是不会使人忘记的。

（载《文学港》1990年第4期）

## 评 析

这是作者回忆童年时一本课外书《爱的教育》对自己的启发和教育。

童年的“我”，对语文老师天天逼着背古文感到“苦恼”，而对年轻的沈老师在课堂上讲“生动的故事”能“全神贯注”。特别是《少年笔耕》与《六千哩寻母》两个故事，使“我”很感动，“至今竟没有忘记”。原来这两个故事都出自《爱的教育》一书，后来沈老师索性将此书推荐给学生看。这

书竟“把我的心紧紧抓住”，从中受到深刻的教育，懂得了“应该怎样爱，爱自己的亲人，爱自己的祖国。爱，是任何事物都无与伦比的”。

50年之后，当“我”在上海书店再次看到《爱的教育》这本书后，喜如雀跃。在重读中，回想起在小学师生、同学之间的友爱，因此无限感慨地说：“爱，是不会使人忘记的。”

读完《第一本课外书》一文，我们应该明白：学生在学好教科书之后，适当看些优秀的课外书，这对提高思想、丰富知识是很有益的。

## 童年的一个雪天

华 夏

漫天大雪下了两天两夜，世界一下子就白了。每棵树上都挂了雪，如花，却没有香，只有冷。母亲病倒多日，因为这冷，愈加重了。脸也一天天失了血色，白得似窗外的雪，渐渐地瘦。没有去请大夫，村中也没大夫；就是有，也没有钱，那是个穷得叮当响的年代。多想为母亲做点好吃的啊，可掀开锅，里面只有两块结了冰的红薯。

雪天是抓野兔的好日子。枯草都被厚厚的雪严严地盖了，野兔没有吃的，要出来找食，就可以追上抓到它。我和弟弟下决心捉只兔子，以便给病中的母亲炖了，补一补日渐虚弱的身子。于是，雪刚停，我们就早早地出来，远远地离了村子，趴在一个浅洼处，等候出洞的兔子。

在我俩久等并冻得快要发僵的时候，一只野兔终于出现。

它在厚厚的雪地上蹦两步，停下，东张西望，两只宽大的耳朵竖起来，像在谛听空气中的风声。

这只兔子个儿很大，虽是野生，却比家养的要肥。看样子足有5斤多重。灰色，毛很长，毛的梢头是点点的浅红。蹦蹦，停停，望望。在我和弟弟的视野里逐渐放大着。母亲有福啦。

冻得快要结冰了的血液突然热了起来，在两副躯体内奔流。我见弟弟两眼在冒火星，刚才还一个劲儿地哆嗦，现在小小的宽脑门上竟现出一层细密的汗珠儿。

在那只野兔离我们15~20米距离的时候，我和弟弟像箭一样射出去，向那兔子扑去。野兔稍稍一愣，掉头便跑。雪很厚，兔子每一跳都十分困难，蹦跳的速度和平时差得太多了，尽管这样，我们和它之间的距离仍然不见缩小。

于是，两个小黑点和一个更小的灰点，在茫茫的旷野上，开始了一场生存和捕获的拼搏。

我和弟弟常常被雪覆盖着的土坎、树桩、岩石绊倒，向前摔出几米，满头满身全是雪，站起来继续追赶。那只野兔有时也停下来，惊恐地望望我们，然后再斜刺里跑。

眼前只有一只浅红色的灰兔，耳畔里只有粗重的喘息，我们不停地追赶。那只兔子想必也是累了，速度渐渐缓慢，和我们之间的距离也近了。最后它竟趴在雪里不再跑了，只有身体在剧烈地颤抖，眼里露出可怜的目光。

我跑到近前，一把抓住它抖动的耳朵，接着整个身体摔倒在雪地里不想再爬起来。弟弟随后赶来，抢过兔子，也顺势摔倒，趴在雪上，不停地抚摸它长而光滑的毛。两个人一句话也说不出，只是傻笑，只是拼命喘息。

一阵狗吠。紧跟着出现两个粗壮的汉子和一条狗。两个汉子指着我们手中的野兔说：

“这只兔子，是被我们追过来的，是我们发现的。我们追了大半天，却让你们俩抓到了，让你们捡个便宜。你们玩一会儿就把它还给我们。”

我和弟弟从雪地里艰难地站起来。我把兔子从弟弟手中抢过来，紧紧抱在怀里，说：

“兔子是我们抓到的，凭什么给你们！”

两个汉子相互看了看，说：“你们要是不给，我们可就抢啦！给不给？”

我和弟弟异口同声：“不给！”

一个汉子伸手来抢，我四处躲闪，他步步紧逼。我被逼得急了，照着那只黑手猛地咬了一口，另一只黑手带着风声打在我的脸上。我觉得轰地一响，摔了出去，可那只兔子仍被紧紧地抱在怀里。

另一个汉子指着我，对那条狗喊：“虎子，虎子，上，上！”那只狗就张开血红的大嘴，露出白色的牙齿，向我身上扑来。我抱着兔子在地上来回滚动。身上的棉衣被撕破，露出了肉体。我觉得狗的锋利的牙齿深深地钻进了肉里。我疼得大叫。

弟弟平时是最怕狗的，可这时，他一反常态，疯了似地向那条狗扑去，扑翻了那狗，并且咬掉了它的一只耳朵。那条狗顿时失了威风和凶狠，噢噢地叫着，夹起尾巴，顾不得它的主人的呼唤，落荒而逃了。

那个被咬了一口的汉子恼羞成怒，又对准我的胸口踢了一脚，我觉得胸口发烫，一股热热的粘粘的液体涌进嘴里，又被我咽了回去。那汉子重又来夺兔子，并且抓住了一条兔子